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2]44号）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》等有关规定，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0〕1765号文核准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，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98,942,598股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.62元，共计募集资金654,999,998.76元，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,562,885.31元后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40,437,113.45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由其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〔2020〕5-17号）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 目	序号	金 额
募集资金净额	A	640,437,113.45
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	项目投入	285,182,399.90
	利息收入净额	64,018.71
本期发生额	项目投入	58,102,751.20
	利息收入净额	530,731.73
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	项目投入	D1=B1+C1 343,285,151.10
	利息收入净额	D2=B2+C2 594,750.44

应结余募集资金	E=A-D1+D2	297,746,712.79
实际结余募集资金	F	297,746,712.79
差异	G=E-F	0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修订）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。根据《管理办法》，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，并连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。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1年6月30日，本公司有两个募集资金专户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	备注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	349210000013000031711	296,977,808.34	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	349210000013000031884	768,904.45	
合计	—	297,746,712.79	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1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

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。

（三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

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。

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27日

附件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编制单位：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640,437,113.45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58,102,751.20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—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343,285,151.10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—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—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1、九里安置区装配式建筑深化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	否	443,937,113.45	443,937,113.45	47,102,751.20	147,515,151.10	33.23%	—	—	—	—
2、补充流动资金	否	196,500,000.00	196,500,000.00	11,000,000.00	195,770,000.00	99.63%	—	—	—	—
合计	—	640,437,113.45	640,437,113.45	58,102,751.20	343,285,151.10	53.60%	—	—	—	—
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(分具体项目)	不适用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无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2020年12月28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86,612,399.90元。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无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截至2021年6月30日，募集资金余额为297,746,712.79元，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。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无